管制人员：下列人员会交代本总目下的开支－

公务员事务局常任秘书长(分目 001、010、011、023、024、025、028、037、041 及 042)

公司注册处处长(分目 006)

香港金融管理局总裁(分目 008)

土地注册处处长(分目 009)

库务署署长(分目 013、014、020、022、032、033、038、039 及 040)

通讯事务总监(分目 081)

邮政署署长(分目 082)

机电工程署署长(分目 083)

行政署长(分目 084)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预算..... **57.819** 亿元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分目 001 的编制上限(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相等于在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预算设有的 359 个非首长级后备人员职位。..... **2.010** 亿元

管制人员报告

纲领

公务员一般开支

这纲领纳入政策范围 26：由中央管理的公务员事务(公务员事务局局长)。

详情

	2022–23 (实际)	2023–24 (原来预算)	2023–24 (修订)	**2024–25 (预算)**
财政拨款(百万元)	4,810.5	5,706.4	5,220.2 (–8.5%)	**5,781.9** (+10.8%) (或较 2023–24 原来预算增加 1.3%)

宗旨

2 宗旨是支付有关服务条件方面的开支及其他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简介

3 公务员事务局局长主管由中央管理的公务员事务。公务员事务局常任秘书长及库务署署长负责公务员一般开支的整体资源管理。这些开支包括：

- 招聘、公务员考试及有关后备人员职位的开支；
- 自置居所资助计划、居所资助计划、自行租屋津贴计划、住所津贴计划、租金津贴计划及非实报实销现金津贴计划的津贴，包括向因公殉职公务员的受供养家属恩恤发放该员余下可享有的房屋津贴；
- 旅费开支及个人津贴；以及
- 与合资格人员及退休公务员的济急和福利事宜，以及给予合资格人员的各种奖励和援助有关的开支。

4 这纲领下的各项工作在二零二三年的表现，与二零二二年比较，大致上维持不变。

5 有关公务员一般开支的衡量服务表现准则主要有：

指标

	2022 (实际)	2023 (实际)	**2024 (预算)**
参加公务员事务局所举办的综合招聘考试及其他考试的考生数目	76 090	73 313	**73 300**
长期优良服务旅行奖励计划获奖人数@	1 950	2 414	**2 270**
房屋福利			
领取自置居所津贴的人数	8 277	7 264	**6 750**
领取自行租屋津贴的人数	145	116	**100**
领取居所资助津贴的人数	1 887	1 938	**2 040**
领取住所津贴的人数	16	15	**15**
领取租金津贴的人数	2	1	**1**
领取非实报实销现金津贴的人数	11 937	13 571	**16 055**
领取度假旅费津贴的人数	1 619	1 757	**1 680**
领取学生旅费津贴的学生人数	1 514	1 553	**1 550**
领取内地及本地教育津贴的学生人数	9 397	8 287	**7 655**
领取海外教育津贴的学生人数	1 089	1 029	**990**

@ 指在颁发奖励的历年内开始承付开支的获奖人数。

财政拨款分析

	2022–23 (实际) (百万元)	2023–24 (原来预算) (百万元)	2023–24 (修订) (百万元)	**2024–25 (预算) (百万元)**
纲领				
公务员一般开支	4,810.5	5,706.4	5,220.2 (–8.5%)	**5,781.9 (+10.8%)**
				(或较 2023–24 原来预算增加 1.3%)

财政拨款及人手编制分析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拨款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5.617 亿元(10.8%)，主要由于预计房屋津贴的开支会增加；部分增加的开支，因预计旅费及长期优良服务旅行奖励计划的开支减少而得以抵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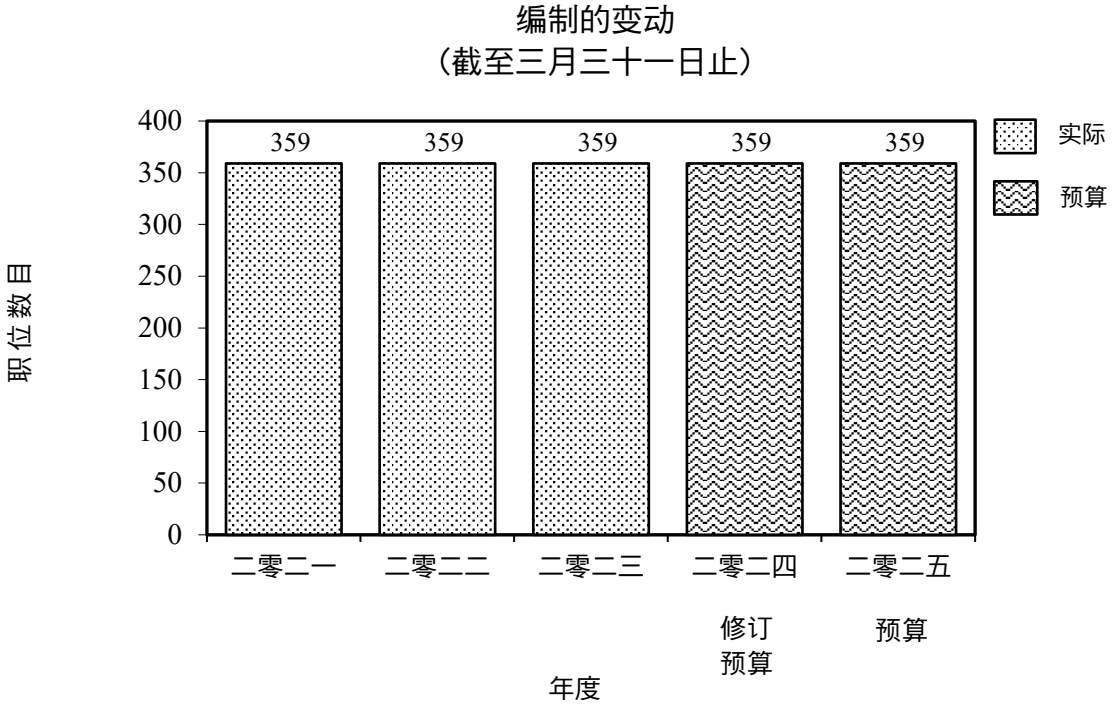
编制的变动
（截至三月三十一日止）
职位数目
400
350
300
250
200
150
100
50
0
359
359
359
359
359
实际
预算
二零二一
二零二二
二零二三
二零二四
二零二五
修订预算
预算
年度

分目 (编号)		2022–23 实际开支	2023–24 核准预算	2023–24 修订预算	**2024–25 预算**
	$'000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个人薪酬				
001	薪金	121,860	129,372	108,778	**116,271**
006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贴 (公司注册处营运基金) 250,000				
	减去发还款项 .... 贷记 250,000	—	—	—	**—**
008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贴 (香港金融管理局) 0				
	减去发还款项 ..... 贷记 0	—	—	—	**—**
009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贴 (土地注册处营运基金) 266,316				
	减去发还款项 .... 贷记 266,316	—	—	—	**—**
081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贴 (通讯事务管理局办公室营运基金).....276,278				
	减去发还款项 .... 贷记 276,278	—	—	—	**—**
082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贴 (邮政署营运基金) 1,806,000				
	减去发还款项...贷记 1,806,000	—	—	—	**—**
083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贴 (机电工程营运基金) 2,384,351				
	减去发还款项...贷记 2,384,351	—	—	—	**—**
084	可收回的薪金及津贴 (法律援助服务局) ... 3,265				
	减去发还款项 ..... 贷记 3,265	—	—	—	**—**
	个人薪酬总额	121,860	129,372	108,778	**116,271**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010	招聘费用	1,025	1,000	1,370	**1,550**
011	公务员考试	15,178	14,381	12,944	**14,214**
013	个人津贴	371,475	352,910	326,200	**316,200**
014	自置居所津贴	573,572	564,000	519,000	**498,000**
020	拨入已故人员遗产的款项	14,607	26,500	21,000	**21,000**
022	旅费	118,973	165,000	175,000	**159,000**
023	宿舍	3,293	3,333	3,333	**3,646**
024	员工济急援助和福利	6,548	6,059	6,055	**6,557**
025	长期优良服务旅行奖励计划	140,072	190,664	172,875	**105,401**
028	法律援助	1,623	3,000	3,000	**3,000**
032	住所津贴	8,579	8,000	8,000	**8,000**

分目 (编号)		2022–23 实际开支	2023–24 核准预算	2023–24 修订预算	**2024–25 预算**
	$'000	$'000	$'000	$'000	**$'000**
	经营账目－续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续				
033	居所资助津贴	628,323	693,000	633,000	**694,000**
037	退休公务员福利基金	1,591	1,600	1,600	**1,600**
038	自行租屋津贴	49,217	46,000	42,000	**38,000**
039	租金津贴	353	500	400	**400**
040	非实报实销现金津贴	2,746,249	3,488,000	3,174,000	**3,782,000**
041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	453	808	384	**726**
042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	7,503	12,262	11,216	**12,311**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总额	4,688,634	5,577,017	5,111,377	**5,665,605**
	经常开支总额	4,810,494	5,706,389	5,220,155	**5,781,876**
	经营账目总额	4,810,494	5,706,389	5,220,155	**5,781,876**
	开支总额	4,810,494	5,706,389	5,220,155	**5,781,876**

按分目列出的开支详情

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所需的公务员一般开支(包括后备人员和与员工有关连的经常开支)预算为5,781,876,000 元，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561,721,000 元，而较二零二二至二三年度的实际开支增加 971,382,000 元。

经营账目

经常开支

个人薪酬

2 个人薪酬拨款 116,271,000 元，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7,493,000 元。

3 在**分目** 001 项下的拨款用以发放给后备人员，包括政务、行政、秘书及文书职系人员。他们应各部门的需要，代替放假及全时间受训的员工，或为便于进行调职时的交接工作，以及提供人手负责特别的职务或处理一些非经常性的特定任务。

4 在**分目** 006 项下的拨款总额 2.50 亿元，用以发放给在公司注册处工作的人员。在**分目** 008 项下的拨款，用以发放给借调往香港金融管理局的人员。此分目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不设款额，是由于年内没有计划借调人员往香港金融管理局。在**分目** 009 项下的拨款总额 266,316,000 元，用以发放给在土地注册处工作的人员。在**分目** 081 项下的拨款总额 276,278,000 元，用以发放给在通讯事务管理局办公室全时间从事营运基金工作的人员。在**分目** 082 项下的拨款总额 18.06 亿元，用以发放给在香港邮政工作的人员。在**分目** 083 项下的拨款总额 2,384,351,000 元，用以发放给在机电工程署全时间从事营运基金工作的人员。在**分目** 084 项下的拨款总额 3,265,000 元，用以发放给借调往法律援助服务局的人员。

5 后备人员的人手编制在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有 359 个非首长级职位，在二零二五年三月三十一日维持不变。

6 在某些限制下，**分目** 001 的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但所有该类职位按薪级中点估计的年薪值不能超过 200,974,000 元。

7 截至二零二四年三月三十一日止，在**分目** 006、008、009、081、082、083 及 084 项下可收回薪金及津贴的人手编制有 10 527 个职位。预期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会净减少 54 个职位。

8 在某些限制下，**分目** 006、008、009、081、082、083 及 084 的管制人员可按获授权力，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开设或删减非首长级职位，有关开支分别由公司注册处营运基金(**分目** 006)、香港金融管理局(**分目** 008)、土地注册处营运基金(**分目** 009)、通讯事务管理局办公室营运基金(**分目** 081)、邮政署营运基金(**分目** 082)、机电工程营运基金(**分目** 083)及法律援助服务局(**分目** 084)付还。在行使获授权力前，如未经财经事务及库务局局长预先批准，管制人员须确保各分目不得超支。**分目** 084 的管制人员则须就编制建议及有关的财政影响事先取得法律援助服务局同意。

与员工有关连的开支

9 在下列分目下的津贴开支包括在适用情况下为公务员、法官及司法人员和廉政公署人员所作的拨款。

10 在**分目** 010 **招聘费用**项下的拨款 1,550,000 元，用以支付政务职系及一般职系人员的招聘开支，以及其他有关招聘工作的杂项开支。拨款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180,000 元(13.1%)，主要由于与招聘相关的工作所需的拨款有所增加。

11 在**分目** 011 **公务员考试**项下的拨款 14,214,000 元，主要用以发放酬金予公务员内部考试及招聘考试的拟题员、审题员及监考员，以及支付其他有关开支。

12 在**分目** 013 **个人津贴**项下的拨款 316,200,000 元，用以发放标准个人津贴予合资格人员。这笔款项包括－

- 拨款 3.05 亿元，用以支付内地及本地教育津贴以及海外教育津贴予员工，供其合资格领取这些津贴的子女在内地、香港或海外接受教育。只有在一九九六年八月一日之前获发聘书的人员，方合资格领取海外教育津贴。内地及本地教育津贴方面，只有在二零零零年六月一日之前获发聘书的人员，方合资格领取津贴；
- 拨款 11,190,000 元，用以支付津贴，以代替由政府提供的家具及用具(只有在一九九九年五月一日之前获发聘书的合资格人员，方可领取家具及用具津贴)；以及
- 拨款 10,000 元，用以支付冷气机津贴予合资格的法官和司法人员。政府由二零零六年十月一日起停止向公务员和廉政公署人员发放冷气机津贴。

13 在分目 014 自置居所津贴项下的拨款 4.98 亿元，用以发放自置居所津贴予在二零零零年六月一日之前获发聘书的合资格人员。

14 在分目 020 拨入已故人员遗产的款项项下的拨款 2,100 万元，用以支付按在职期间去世的合资格人员所赚得的假期折算并拨入其遗产的款项。

15 在**分目 022 旅费**项下的拨款 1.59 亿元，用以支付合资格人员及其家属的度假旅费津贴、旅费和有关开支，包括行李津贴及交通费；此外，拨款亦用以支付合资格人员的子女前往海外接受教育的旅费和有关开支。这笔款项包括－

- 拨款 1.30 亿元，用以支付度假旅费津贴；以及
- 拨款 2,900 万元，用以支付学生旅费津贴。

在二零零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后受聘的合资格人员，只有其本人而非其家属方可领取非实报实销度假旅费津贴。学生旅费津贴方面，则只有在一九九六年八月一日之前受聘的人员，其家属方可领取津贴。

16 在**分目 023 宿舍**项下的拨款 3,646,000 元，用以支付为合资格人员提供房屋福利的附带开支，以及在有需要时为合资格人员提供临时住所所涉及的开支。

17 在**分目 024 员工济急援助和福利**项下的拨款 6,557,000 元，用以为合资格人员提供济急援助及福利，包括购买退休纪念品和为表扬员工多年的优良服务而购买纪念奖项。

18 在**分目 025 长期优良服务旅行奖励计划**项下的拨款 105,401,000 元，用以根据上述计划向合资格人员及其同行人士颁发奖励，以奖励有关人员多年来的优良服务。因应 2019 冠状病毒病疫情，与度假旅费津贴类似的特殊安排自二零二一年七月起实施，让合资格人员可就那些与在香港以外地方花费并和旅游有关开支项目相若的本地消费，申请发还奖励金额。有关安排会在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结束。拨款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订预算减少 67,474,000 元(39.0%)，主要由于预期获奖人员申请发还的金额会减少。

19 在**分目 028 法律援助**项下的拨款 300 万元，用以为因职务关系而牵涉入或可能牵涉入刑事审讯、民事诉讼、死因研讯等法律程序的人员提供法律援助。

20 在**分目 032 住所津贴**项下的拨款 800 万元，用以发放住所津贴予在一九九零年十月一日至一九九八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期间获发聘书的合资格人员。

21 在**分目 033 居所资助津贴**项下的拨款 6.94 亿元，用以发放居所资助津贴予在二零零零年六月一日之前获发聘书的合资格人员。

22 在**分目 037 退休公务员福利基金**项下的拨款 1,600,000 元，用以发放一笔过津贴予经济有困难的退休公务员及其家属。

23 在**分目 038 自行租屋津贴**项下的拨款 3,800 万元，用以发放自行租屋津贴予在一九九零年十月一日之前获发聘书的合资格人员。

24 在**分目 039 租金津贴**项下的拨款 400,000 元，用以发放租金津贴予在一九九九年一月一日至二零零零年五月三十一日期间获发聘书的合资格人员。

25 在**分目 040 非实报实销现金津贴**项下的拨款 37.82 亿元，用以发放非实报实销现金津贴予在二零零零年六月一日或之后获发聘书的合资格人员。拨款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6.08 亿元(19.2%)，主要由于预期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因薪金递增、晋升和新受聘而获发津贴的平均人数会增加。

26 在**分目 041 强制性公积金供款**项下的拨款 726,000 元，用以支付雇主根据强制性公积金计划为属于后备人员的雇员作出的供款。拨款较二零二三至二四年度的修订预算增加 342,000 元(89.1%)，主要由于预期二零二四至二五年度的需求会增加。

27 在**分目 042 公务员公积金供款**项下的拨款 12,311,000 元，用以支付政府根据公务员公积金计划为属于后备人员的雇员作出的供款。